**关于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申请开设辅修专业的通知**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我校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辅修专业管理办法》（南国〔2017〕201 号文），学校鼓励各教学单位申请开设辅修专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辅修专业的设置要求

（一）申请开设辅修专业的教学单位应具备必要的师资力量和办学条件，专业设置符合复合型人才培养的要求。

（二）每个辅修专业开设 6 至 10 门专业主干课程，总学分为 24

至 30 学分，并将课程有序地安排在第三至第七学期。

1. 申请时间

2022年 10月 18日（周二）—— 2022年 11月 1日（周二）

三、申请流程

（一）申请材料

申请开设辅修专业的教学单位，需填写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辅修专业开设申请表》、《辅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（见附件 1、2）并汇总本单位下学期的辅修专业招生计划，填写《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修专业招生计划表》（见附件 3）。

1. 材料提交

申请单位于 11 月 1日（周二）前，将上述材料的纸质版报送教务处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105033@gwng.edu.cn。

（三）经审核通过后，由教务处统一公布我校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修专业。

联系人：林琳 联系方式：22245136

附件 1-3：

1.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辅修专业开设申请表
2. 辅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3. 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辅修专业招生计划表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 教务处

2022 年 10月 18日